

附件 2

2023 年度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区分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统一领导指挥全区公安工作;掌握、分析、预测全市社会治安状况,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工作;为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

(2)负责全市公安人民警察队伍的统一管理,具体组织实施公安人民警察的教育培训和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

(4)指导、检查、督促本局各单位的执法活动;组织实施纪检、监察和督察工作。

(5)指导分局各单位对刑事、治安案件的侦查工作;依法进行治安管理工作,维持社会治安秩序;组织协调侦查、处置重大案件、重大事件。

(6)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

(7)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

事故以及机动车、驾驶员管理工作。

(8)负责户口和居民身份证的管理工作。

(9)指导、协调本区公安业务工作;指导、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负责对保安行业的指导和管理的工作。

(10)负责预审工作和看守所、拘留所等场所的管理工作。

(11)组织、实施对来穗的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省、市主要领导和知名人士的安全保卫工作。

(12)组织公安科研工作;规划公安通信、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消防技术建设;为全局各单位提供信息、技术、通信、后勤、装备等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全区公安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以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护航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为主线任务,以“夏季行动”“鹰击”“4+N”等专项工作为牵引,忠诚履职,担当作为,有力维护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圆满完成维护政治安全、打击犯罪、治安防控、服务群众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深化户政及出入境管理服务。加快推进户籍档案电子化加工工作，开放派出所智能签注，提升户政档案管理和窗口管理服务水平，扎实推进国家人员登记备案和法定不准出入境人员通报备案工作。

2.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户政业务“就近办”“网上办”“掌上办”“马上办”“跨省通办”“全城通办”等便捷服务，全力推进“一窗通办”试点工作，拓宽服务渠道和提升办理效能，结合快递邮寄服务，实现群众办事“零跑动”。

3.深化交管服务创新。完善“一厅式”、“一站式”服务模式和宣传引导工作，优化违法处理流程，消减执法风险，进一步提升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中心服务效能。

4.深化政府服务热线办理。依法规范办结热线工单，顺利完成政府服务热线系统更新业务过渡，全面提升12345热线工作服务水平。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简要介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预算完成情况、收支规模、支出进度等）。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我局年初预算收入为193,438.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4,631.12万元，占总收入的95.45%；政府性基金预算8,807.72万元，占总收入4.55%。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局收入支出决算 184,199.95 万元，比上年决算 172,811.2 万元增加 11,388.75 万元，增幅 6.59%。主要原因为：2023 年财政收入增加，我局财政拨款增加。

3.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2023 年我局经费决算收入 183,474.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指标 193,438.83 万元减少 9,964.62 万元，减幅 5.15%。主要原因为：受财力影响，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精神，压减经费开支。

2023 年我局经费决算支出共 183,484.27 万元，同比 2022 年经费支出数 172,085.28 万元增加 11,398.99 万元，增幅 6.6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冲击影响，2022 年大幅度压减经费，2023 年支付 2022 年应付款项。

4.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2023 年我局收入支出决算为 184,199.95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拨款收入 183,474.2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6%，年初结转收入 725.74 万元，占总收入的 0.4%。2023 年我局决算支出为 183,484.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83,474.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99.99%。

按部门分：2023 年我局收入支出决算为 184,199.95 万元。其中：局机关决算收入支出 180,958.82 万元，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区分局综合保障中心决算收入支出 2,157.61 万元；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区分局羁押医院决算收入支出 1,083.52 万元。

按功能分类：2023 年公共安全支出 148,560.38 万元较 2022

年 133,877.09 万元增加 14,683.29 万元，增幅 10.97%，2023 年城乡社区支出 6,121.88 万元，较 2022 年 3,292.77 万元增加 2,829.77 万元，增幅 85.9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冲击影响，2022 年大幅度压减经费，2023 年支付 2022 年应付款项。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绩效目标参照省、市等上级公安机关和结合本辖区财政部门绩效目标要求实施，绩效目标合理；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绩效指标明确；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预、决算绩效自评和送评工作。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自评得分为 99.98 分。我单位根据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合理安排和调整资金，将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合理匹配，开展项目绩效自评与跟踪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对项目产出和效益设定合理性指标并进行评价，出具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二）履职效能分析

（1）2023 年我局均完成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审核评价，项目规范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符合相关要求。

（2）严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紧扣“全链条打大案攻坚”和瞄准“黑灰产打断卡攻坚”，以打开路、重拳出击，加强大数据

情报研判，始终对电信网络诈骗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3）强化交通安全整治。加强查处重点交通违法，围绕国省道、校园周边、临水临崖路段等重要点位，细致排查、治理道路安全隐患，持续推动交通拥堵点治理。

（4）深化“互联网+出入境服务”工作。强化外管站建设和管理服务工作，稳妥推进智能签注设备受理赴澳门旅游签注的申办工作，建立老年人及特殊人群优先办理“绿色通道”，设置“办不成”窗口，专人专办、全程跟进群众各类历史遗留及疑难问题等办不成事项，让群众办事不多跑路、不跑冤路，积极做好群众诉求的回应宣传工作。（三）管理效率分析（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不足和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观念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资金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规范；三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 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按

市财政局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通过查找内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更好地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三）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要求，特别要用好管好上级安排的财政资金，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